

证券代码：872775

证券简称：中国珠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吉祥里103号中艺大厦9层中国珠宝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义静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宇波为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聘任张宇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6 年 8 月 15 日止，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免去田彤董事职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田彤女士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免去田彤女士的董事职务，本次免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勇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提名王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6 年 8 月 15 日止，本次任

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东提议及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其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董事

会批准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1	上海钻石交易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不超过 150 万元
2		会员费	不超过 5 万元
3		交易手续费	不超过 100 万元
4	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不超过 500 万元
5	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购买原材料或产品，接受劳务	不超过 80,000 万元
6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不超过 2,000 万元
合计			不超过 82,755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张义静系上海钻石交易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张宇波系上海钻石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上述 2 位董事应对上海钻石交易所有限公司 3 项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股权，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系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应对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应对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2 项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1) 与上海钻石交易所有限公司的 3 项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为关联董事，应对本关联交易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共三人，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审议通过。

(2) 与中国工艺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为关联董事，应对本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

关联交易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与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的 2 项关联交易，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为关联董事，应对本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关联交易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进行的如下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1	保利财务有限公司	每日存款余额	不超过 30,000 万元
合计			不超过 30,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及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因此四位董事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通过查验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金融业务许可证、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等，对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财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持续关注和评估，拟定了《关于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侯东、田彤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

司提名董事，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及保利财务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因此四位董事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相应修订了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相应修订了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相应修订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管理人员任期制契约化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央企业三项制度改革评估工作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公司管理人员任期制契约化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张义静、张宇波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拟由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国珠宝首饰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